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春红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并确认 2018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拆借临时周转性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监事史春红、宋飒英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拟为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监事史春红、宋飒英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拟继续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需报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十、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能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依法决策、规范运作，不断推进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的健全。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无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无内幕交易、非公平关联交易情况发生。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 年度，监事会依法履行检查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职责，认为公司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对涉及事项作出的评价，客观、公允。

（三）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 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等情况发生。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重大资产出售，整体打包出售房地产板块业务相关股权及债权资产包；新设公司收购鲁奎山公司资产并对其进行技术改造。上述出售和收购事项，决策程序规范、交易价格公允、信息披露完整，有利于增强公司实力。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8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实施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已审阅《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 公司监事会关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变更会计政策的意见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准则”）及 2018 年度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同时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